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閩港控股有限公司  
FUJIAN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81)

公佈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 收益	10,621,727 港元	5,244,255 港元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4,159,577 港元)	(4,783,320 港元)
● 每股虧損		
— 基本 (每股港仙)	(0.8)	(0.9)
— 攤薄 (每股港仙)	不適用	不適用

## 業績

閩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收益	3	10,621,727	5,244,255
其他收入	5	49,933	276,803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600,299	502,404
員工福利支出		(5,148,856)	(3,340,812)
折舊		(2,547,212)	(1,389,14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937,003)	(937,003)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322,398	194,303
其他經營費用		<u>(7,474,282)</u>	<u>(5,369,839)</u>
除稅前虧損	7	(4,512,996)	(4,819,032)
所得稅抵免	8	<u>353,419</u>	<u>35,712</u>
本期虧損		(4,159,577)	(4,783,320)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258,802</u>	<u>(86,796)</u>
本期全面收益／(開支)總額，扣除所得稅		<u>258,802</u>	<u>(86,796)</u>
本公司股東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u>(3,900,775)</u>	<u>(4,870,116)</u>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本期間之虧損		<u>(4,159,577)</u>	<u>(4,783,320)</u>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本期間之全面虧損		<u>(3,900,775)</u>	<u>(4,870,116)</u>
每股虧損			
一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9	<u>(0.8)</u>	<u>(0.9)</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8,967,045	37,339,739
預付租賃款項	12	19,520,899	20,457,902
投資物業	13	41,450,000	41,450,000
聯營公司權益		15,907,270	15,584,872
遞延稅項資產		1,894,269	1,894,269
		<u>117,739,483</u>	<u>116,726,78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	266,485	2,118,16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5	2,290,857	2,801,356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	6,340,35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859,925	25,961,366
		<u>26,757,617</u>	<u>30,880,884</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7	8,516,498	7,372,869
		<u>8,516,498</u>	<u>7,372,869</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8,241,119</u>	<u>23,508,015</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35,980,602</u>	<u>140,234,797</u>
<b>股本及儲備</b>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	643,439,713	643,439,713
儲備		(512,636,911)	(508,736,136)
<b>股本權益總額</b>		<u>130,802,802</u>	<u>134,703,577</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5,177,800	5,531,220
		<u>5,177,800</u>	<u>5,531,220</u>
		<u>135,980,602</u>	<u>140,234,797</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年止期間(以港元列示)

	股本 (附註18)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合計
		換算儲備	累計虧損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u>643,439,713</u>	<u>(6,357,940)</u>	<u>(502,378,196)</u>	<u>134,703,577</u>
期間虧損	—	—	(4,159,577)	(4,159,577)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u>258,802</u>	—	<u>258,802</u>
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u>258,802</u>	<u>(4,159,577)</u>	<u>(3,900,775)</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643,439,713</u>	<u>(6,099,138)</u>	<u>(506,537,773)</u>	<u>130,802,802</u>

	股本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合計
		股份溢價	換算儲備	累計虧損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經審核)	<u>66,780,000</u>	<u>576,659,713</u>	<u>(5,743,418)</u>	<u>(501,877,746)</u>	<u>135,818,549</u>
本期間虧損	—	—	—	(4,783,320)	(4,783,320)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	—	(86,796)	—	(86,796)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86,796)	(4,783,320)	(4,870,116)
過渡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之 無票面值制度	<u>576,659,713</u>	<u>(576,659,713)</u>	—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未經審核)	<u>643,439,713</u>	—	<u>(5,830,214)</u>	<u>(506,661,066)</u>	<u>130,948,433</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以港元列示)

###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物業及財務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採納本附註下文所披露之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本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定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採納以上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詮釋及修訂對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未能斷定有關準則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否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 3. 收益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綜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控股、位於香港之物業投資及位於中國之酒店業務。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出租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692,817	646,515
酒店業務收益	<u>9,928,910</u>	<u>4,597,740</u>
	<u><b>10,621,727</b></u>	<u><b>5,244,255</b></u>

### 4. 分類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向本公司董事局(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呈報之資料，側重於交付或提供之服務之類型。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設定之經營及可申報分類如下：

物業投資	— 出租投資物業
酒店業務	— 酒店營運

## 分類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申報及營運分類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物業投資		酒店業務		綜合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b>收益</b>						
外來客戶收益	<u>692,817</u>	<u>646,515</u>	<u>9,928,910</u>	<u>4,597,740</u>	<u>10,621,727</u>	<u>5,244,255</u>
未計折舊、攤銷及 其他前的分類 溢利／(虧損)	664,035	607,152	332,831	(933,382)	996,866	(326,230)
折舊	—	—	(2,516,226)	(1,345,791)	(2,516,226)	(1,345,791)
攤銷	—	—	(937,003)	(937,003)	(937,003)	(937,003)
分類業績	<u>664,035</u>	<u>607,152</u>	<u>(3,120,398)</u>	<u>(3,216,176)</u>	<u>(2,456,363)</u>	<u>(2,609,024)</u>
未攤分收入					432,395	584,888
中央行政成本					(2,811,426)	(2,989,199)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u>322,398</u>	<u>194,303</u>
除稅前虧損					(4,512,996)	(4,819,032)
所得稅抵免					<u>353,419</u>	<u>35,712</u>
本年度虧損					<u>(4,159,577)</u>	<u>(4,783,320)</u>

上文所報之分類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本期間並無分類間的銷售額(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可申報及營運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賺取之溢利／虧損，惟並無分配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未攤分收入，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及所得稅抵免。此計量方法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作為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用。

##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可申報及營運分類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物業投資		酒店業務		綜合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b>資產</b>						
分類資產	45,950,295	48,191,222	80,661,897	81,845,336	126,612,192	130,036,558
聯營公司權益					15,907,270	15,584,872
未攤分公司資產					<u>1,977,638</u>	<u>1,986,236</u>
綜合總資產					<u>144,497,100</u>	<u>147,607,666</u>
<b>負債</b>						
分類負債	(817,851)	(912,794)	(7,698,647)	(6,454,075)	(8,516,498)	(7,366,869)
未攤分公司負債					<u>(5,177,800)</u>	<u>(5,537,220)</u>
綜合總負債					<u>(13,694,298)</u>	<u>(12,904,089)</u>

為監控分類表現及分類間之資源配置：

除某些銀行結餘和現金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及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結構性存款外，所有資產均已分配至營運分類。

除某些流動負債結餘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已分配至營運分類。

##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投資		酒店業務		綜合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b>其他資料</b>						
分類折舊	—	—	2,516,226	1,345,790	2,516,226	1,345,790
未攤分折舊	<u>—</u>	<u>—</u>	<u>—</u>	<u>—</u>	<u>30,986</u>	<u>43,353</u>
	<u>—</u>	<u>—</u>	<u>2,516,226</u>	<u>1,345,790</u>	<u>2,547,212</u>	<u>1,389,143</u>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u>—</u>	<u>—</u>	<u>937,003</u>	<u>937,003</u>	<u>937,003</u>	<u>937,003</u>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經營於兩個主要地區區域 — 中國(香港除外)(「中國」)及香港。

按營運位置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有關按地理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詳情如下：

	香港		中國		綜合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外來客戶收益	<u>692,817</u>	<u>646,515</u>	<u>9,928,910</u>	<u>4,597,740</u>	<u>10,621,727</u>	<u>5,244,255</u>

##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45,882	107,951
其他	<u>4,051</u>	<u>168,852</u>
	<u>49,933</u>	<u>276,803</u>

##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產生自金融資產(結構性存款)之公允值改變之收益 (指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值)	177,682	722,745
外幣匯率收益/(虧損)淨額	<u>422,617</u>	<u>(220,341)</u>
	<u>600,299</u>	<u>502,404</u>

## 7. 除稅前虧損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已扣除／(計入)：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692,817)	(646,515)
減：期間因租金收入而產生之直接經營成本	<u>28,782</u>	<u>39,363</u>
	<u>(664,035)</u>	<u>(607,152)</u>
酒店物業之折舊	1,224,531	1,224,531
其他物業、廠房和設備之折舊	<u>1,291,695</u>	<u>164,612</u>
	<u>2,516,226</u>	<u>1,389,143</u>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u>937,003</u>	<u>937,003</u>
總折舊和攤銷	<u>3,453,229</u>	<u>2,326,146</u>
薪金和其他福利(包括董事酬金)	4,617,120	3,104,511
退休計劃供款	<u>531,736</u>	<u>236,301</u>
員工成本	<u>5,148,856</u>	<u>3,340,812</u>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包括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內)	<u>108,679</u>	<u>53,437</u>

## 8. 所得稅抵免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遞延稅項 本期間	<u>353,419</u>	<u>35,712</u>
所得稅抵免	<u>353,419</u>	<u>35,712</u>

香港利得稅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16.5%(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6.5%)計算。

由於本公司有確認之承前稅務虧損抵銷估計應課稅溢利，及其香港附屬公司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內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其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是根據中國相關之所得稅法則而釐定。

##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回顧期內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4,159,577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4,783,32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34,240,000股(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534,240,000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並無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期間內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10.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本期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 11. 物業、廠房和設備

	酒店物業 (未經審核)	傢俬及裝置 (未經審核)	物業裝修 (未經審核)	廠房、 機器及設備 (未經審核)	總額 (未經審核)
<b>成本</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92,391,462	2,383,607	6,968,881	3,960,429	105,704,379
添置	—	18,000	7,126,815	2,608,830	9,753,645
出售及撇銷	—	(379,020)	(425,315)	(270,383)	(1,074,718)
匯率差額	—	(53,732)	(154,910)	(87,875)	(296,51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92,391,462	1,968,855	13,515,471	6,211,001	114,086,789
添置	—	1,142,082	2,459,909	360,020	3,962,011
撇銷	—	(62,875)	—	(25,817)	(88,692)
匯率差額	—	43,674	301,032	137,675	482,38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92,391,462</u>	<u>3,091,736</u>	<u>16,276,412</u>	<u>6,682,879</u>	<u>118,442,489</u>
<b>折舊及減值</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3,206,787	2,342,329	6,793,025	2,806,163	75,148,304
本年度折舊	2,449,064	10,135	87,841	318,260	2,865,300
出售時對銷及撇銷	—	(372,887)	(362,924)	(258,929)	(994,740)
匯率差額	—	(53,137)	(153,295)	(65,382)	(271,81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5,655,851	1,926,440	6,364,647	2,800,112	76,747,050
期間折舊	1,224,531	117,509	828,867	376,305	2,547,212
撇銷時對銷	—	(62,875)	—	(13,453)	(76,328)
匯率差額	—	44,455	148,799	64,256	257,51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66,880,382</u>	<u>2,025,529</u>	<u>7,342,313</u>	<u>3,227,220</u>	<u>79,475,444</u>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25,511,080</u>	<u>1,066,207</u>	<u>8,934,099</u>	<u>3,455,659</u>	<u>38,967,045</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u>26,735,611</u>	<u>42,415</u>	<u>7,150,824</u>	<u>3,410,889</u>	<u>37,339,739</u>

## 12. 預付租賃款項

### 按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86,000,000

###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63,668,091

本年度之攤銷 1,874,00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542,098

本期之攤銷 937,003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66,479,101

###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9,520,89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457,902

### 附註：

(i) 根據廈門鐵路開發公司(「鐵路局」)與本公司附屬公司仁禧簽定一項合資協議之條款，雙方同意成立合作共同控制個體：廈門東南亞大酒店有限公司(「東酒」，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負責營運及管理廈門東南亞大酒店(「酒店」)。酒店土地使用權已授予合資夥伴，而東酒經營期間酒店之土地使用權屬東酒所有。

(ii) 位於廈門之本集團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乃按中期租約持有。

## 13. 投資物業

### 公允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41,450,000

所有根據經營租賃協議持有以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用途之本集團物業權益乃使用公允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入賬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之公允值乃按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普敦國際評估有限公司於上述日期進行之估值而得出。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詳情及公允值層級之資料載列如下：

	第二級	第三級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允值
位於香港的商業性物業	—	41,000,000	41,000,000
位於香港的停車位	450,000	—	450,000
	<u>450,000</u>	<u>41,000,000</u>	<u>41,450,000</u>

期間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上述公允值之投資物業之位置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位於香港： 中期租約	<u>41,450,000</u>	<u>41,450,000</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估計投資物業之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釐定之賬面值並無出現重大差異及保持其一致性。因此，在本期間並無確認任何公允值損益。

#### 14. 存貨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易損耗品	266,405	222,274
其他	—	1,895,888
	<u>266,405</u>	<u>2,118,162</u>

##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減：呆賬撥備	<b>774,950</b> <b>(79,616)</b>	479,783 <b>(77,854)</b>
	<b><u>695,334</u></b>	<b><u>401,929</u></b>
其他應收賬款、公用設施按金及預付款項 減：呆賬撥備	<b>17,952,832</b> <b>(16,357,309)</b>	18,396,109 <b>(15,996,682)</b>
	<b><u>1,595,523</u></b>	<b><u>2,399,427</u></b>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b><u>2,290,857</u></b>	<b><u>2,801,356</u></b>

據發票日，於本期間報表結算日已扣除呆賬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即期至六個月	<b>685,443</b>	262,774
六個月以上及一年內	<b>9,891</b>	139,155
	<b><u>695,334</u></b>	<b><u>401,929</u></b>

平均信貸期為四十五日。

## 16.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非上市投資：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值之金融資產	<b>6,340,350</b>	—

本期內，本集團與銀行簽訂結構性存款合約。該等結構性存款包含與主合約不密切相關的嵌入衍生工具。全部合併合約在初步確認時已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與其本金相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屬微不足道。於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授權刊發日，上述之結構性存款的本金連同預期收益已由本集團收回。

##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1,949,275	1,340,417
其他應付賬款	<u>6,567,223</u>	<u>6,032,452</u>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總額	<u><b>8,516,498</b></u>	<u><b>7,372,869</b></u>

應付貿易賬款於本期間報表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即期至六個月	1,841,577	1,279,821
六個月以上但一年以內	1,522	—
超過一年	<u>106,176</u>	<u>60,596</u>
	<u><b>1,949,275</b></u>	<u><b>1,340,417</b></u>

平均信貸期為四十五日。

## 18. 股本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票數目	港元	股票數目	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期初及期末／年底	<u><b>534,240,000</b></u>	<u><b>643,439,713</b></u>	<u><b>534,240,000</b></u>	<u><b>643,439,713</b></u>



## 19. 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之公佈。本報告所用詞彙之定義見上述公佈。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廈門大酒店(作為出租人)與華閩茗睿(作為承租人)就租賃廈門東南亞大酒店內若干物業而訂立租賃協議，年期由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止為期一年，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之公告。

訂立租賃協議將令本集團可自出租廈門東南亞大酒店內若干物業賺取租金收入。華閩茗睿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根據租賃協議應付本公司月租及服務收費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11,540元及人民幣139,480元，此乃雙方經參考廈門東南亞大酒店及鄰近可資比較物業之現行市價進行公平磋商後協定。華閩茗睿根據租賃協議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應付廈門大酒店之最高金額總額(即租金、服務收費、履約保證金及公用事業收費保證金)分別為人民幣1,376,940元及人民幣488,180元，此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年度上限。租賃協議可於當前租賃期滿後續訂。

福建華閩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2.28%，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華閩茗睿乃福建華閩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並因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屬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上文所載各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確認，其已就上述關連交易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所有相關披露規定。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從華閩茗睿收取之金額詳細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已收按金	487,725
已收租金及其他	<u>139,862</u>
	<u><u>627,587</u></u>

## 20. 未了結之官司

根據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廈門東南亞大酒店有限公司(「東酒」)與廈門敦睦酒店(「敦睦」)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訂立的協議(「管理合同」)之條款，敦睦獲授該酒店的營運權，自二零零八年三月四日起為期五年。

由於敦睦拖欠款項，故管理合同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終止。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日福建省廈門市中級人民法院(地方法院)的一審判決結果之宣判，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廈門東南亞大酒店與廈門敦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友誼國際」)之間的管理合同已被視為解除。柯遠鵬、蘇文忠和友誼國際將共同就違約責任承擔連帶責任，並需在法院判決生效後十日內向東南亞大酒店支付約人民幣8,600,000元，相等於約10,750,000港元。法院並駁回原告廈門東南亞大酒店提出的其他索償；並同時駁回被告友誼國際之反訴的所有其他任何索賠。

自法院判決生效後，被告友誼國際並未就上述支付任何款項。

## 21.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包銷商訂立協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二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4港元向合資格股東發行267,120,000股新股份，籌集約10,437萬港元(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及專業費用)。上述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之供股章程。

## 22. 批准中期財務報告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營業額約為1,062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約524萬港元之數字比較，增加約98%。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集團資本負債比率(非流動負債與股本權益總額加非流動負債之百份比)為3.81%(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4%)。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股東應佔虧損約416萬港元(二零一四年：478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0.8港仙。

### 營運回顧

#### a. 星級酒店營運

期間，國內宏觀經濟增速放緩以及酒店行業階段性的供過於求態勢以及社會環境變化對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發展帶來一定壓力。然而，境內酒店行業在經歷了二零一三年的低谷後緩慢復甦。本集團克服不利因素，抓住加強酒店的婚宴及會議服務、自貿區效應逐步顯現等各種有利因素和市場機遇，推動資產結構調整，優化人員配置，提升資產效益和股東權益，取得了較為顯著的成效。

星級酒店經營是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酒店營業額約為993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460萬港元)，較去年相應回顧期內增加約116%。

於回顧期內，平均入住率約為36%，(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33%)，較去年相應回顧期內水平上升約10%。平均每天房價則約為294元人民幣，(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05元人民幣)，較去年相應回顧期水平增加約43%。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星級酒店營運各分類業務的營業額及應佔營業額百分比與二零一四年同期比較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客房銷售收入	4,827	48 %	3,714	81 %
餐飲服務	2,534	26 %	—	—
出租收入	2,568	26 %	884	19 %
	<u>9,929</u>	<u>100 %</u>	<u>4,598</u>	<u>100 %</u>

### 客房銷售收入

於回顧期間，客房銷售收入表現強勁，較去年同期上升29.96%，至約483萬港元。本集團過去一年為提升酒店設施作出的重大努力開始得到回報，平均入住率及平均每天房價皆穩步上揚，再次證明客戶的忠誠度。

### 餐飲服務

於回顧期內，集團已加快餐飲服務的發展，加強有關婚宴、團膳及相關服務的銷售力度。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本集團帶來約253萬港元的收入，佔本集團營業額約23.82%。

### 出租收入

為保持酒店收入穩定，本集團把酒店內之餐廳及商場設施出租。此舉為集團於回顧期內貢獻257萬港元之出租收入。

## b. 香港物業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物業之出租率接近完全租出，為本集團帶來持續穩定之租金收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香港物業租金收入約為69萬港元，本集團於去年同期錄得約為65萬港元。

在本地穩定的經濟發展帶動下，我們有信心在二零一五年度能取得持續的收益增長。續租租金向上調整及穩定的租用率將帶來持續的收益及收入增長。

### c. 鋼琴製造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透過完成收購和聲鋼琴25%股權而擴展業務至鋼琴製造業。此業務為本集團帶來穩定之盈利。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止，和聲鋼琴貢獻約33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9萬港元)。

### 未來發展

優質的客戶服務及良好的酒店設施是進一步提升核心競爭優勢及抓緊當地旅遊及餐飲業增長機遇的主要元素。董事會相信，廈門酒店業務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貢獻。與此同時，酒店管理層亦正加強有關婚宴、團膳及相關服務的銷售力度。

全球經濟復甦存在不確定性、國內宏觀經濟增速放緩、酒店行業階段性結構性供過於求、以及移動互聯網信息技術快速發展等因素將繼續影響本集團主營業務的發展。但隨着國務院《關於促進旅遊業改革發展的若干意見》等政策的落實，以及福建自由貿易區等項目的輻射效應，中國酒店旅遊業未來發展前景廣闊，機遇與挑戰並存。本集團將積極應對挑戰，把握發展機遇，對未來發展充滿信心。

本集團將把握國資改革機遇，推進市場化進程，推進機制體制改革，發揮集團於福建省之優勢，於旅遊相關領域下積極尋找投資機會，整合酒店及旅遊產業鏈。推進資產流動和物業調整，進一步提升資產的整體回報和企業價值。

### 關連交易

本集團之關聯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告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9。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淨額約為1,786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6萬港元)。本集團之資產淨值(資產減流動負債)約為13,598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023萬港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為3.14(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9)。該高水平之流動性及可動用資金令本集團可應付未來營運資金及業務增長機會的需求。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資金及財政政策並無重大改變。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並不會遇上任何資金流動性和財務資源上的問題。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任何借貸。

###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內地附屬公司之營運支出及所產生之收入主要為人民幣，並常以人民幣收取收益。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極低，並認為無須採用衍生工具進行對沖。倘若港元或人民幣之匯率出現任何重大波動，均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13,080萬港元，比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470萬港元，減少約390萬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本由534,240,000股普通股構成。除已發行普通股外，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融資工具。

本集團之現有附屬公司之資金及財政政策均由香港之高級管理層集中管理及監控。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包銷商訂立協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二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4港元向合資格股東發行267,120,000股新股份，籌集約10,437萬港元(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及專業費用)。上述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之供股章程。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其任何資產作出抵押。

## 重大投資

除「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活動。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本回顧期內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廈門擁有約143名僱員。酬金組合乃根據彼等之表現及市場價格釐定。本集團亦提供僱員培訓、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之機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包括董事酬金在內之員工總成本約為港幣515萬元，比二零一四年同期增加54%。本集團之薪酬政策維持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相同。

## 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變動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報告內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或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所披露的信息，至今並無其他顯著變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本期間，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與本集團任何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

## 於本集團資產中之權益

於本期間，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已收購或出售或承租，或建議收購或出售或承租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董事之合約權益

董事概無於本期間存在而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配合及遵循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之公認標準一貫為本公司最優先原則之一。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是帶領本公司邁向成功及平衡股東、客戶及僱員之間利益之因素之一，董事會致力於持續改善該等原則及常規之效率及有效性。

於回顧期內，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貫徹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規定。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並規定，非執行董事應定期出席董事會。因忙於其本身公事，非執行董事葉濤先生未出席本期間之董事會會議。本公司將完善股東大會之規劃程序，給予全體董事充足時間提前安排工作，並為彼等出席及參與會議提供一切所需支援，以便全體董事出席本公司日後舉行之會議。

除以上所述外，董事認為，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證券之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設立審核委員會。現時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梁學濂先生(具備專業會計師資格)、林廣兆先生及吳文拱先生。梁學濂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與聯交所頒佈守則一致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務包括審閱及檢討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已舉行兩次會議。每次委員會會議均獲提供必須之本集團財務資料，供成員考慮、檢討及評審工作中涉及之重大事宜。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 賬目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中期財務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法律規定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獲董事會批准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刊發。

## 發佈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佈將刊載於本公司的網站([www.fujianholdings.com](http://www.fujianholdings.com))及聯交所([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網站內。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中期報告將發送給本公司的股東，並於適當時間刊載於上述網站內。

## 致謝

本人謹此感謝各位股東、合作伙伴及客戶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本人亦藉此衷心感謝集團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和無私奉獻，他們的努力為集團未來業務的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承董事會命  
閩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汪小武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現任董事包括八名董事，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分別為汪小武先生、王瑞煉先生及陳丹雲女士；兩名為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馮強先生及張帆先生；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廣兆先生、吳文拱先生及梁學濂先生。